

跨境理财通—南向通新客户 客户开户早鸟奖赏（「本推广」）条款及细则

(经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户的客户尊享)

1. 本推广由 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2. 本推广只适用于推广期内成功开立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跨境理财通—南向通户口（「合资格户口」）的星展丰盛理财个人客户（「合资格客户」）。
3. 「**星展丰盛理财**」是本行的客户层之一。「客户层」指 DBS Account、星展丰盛理财、星展丰盛私人客户、星展私人银行及本行不时提供的任何其他客户层。在香港，星展私人银行为本行的私人银行部门。
4. 首 100 位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经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开立合资格户口，并汇入人民币 50,000 元或以上至合资格户口可享港币 500 元现金奖赏（「奖赏」）。
5. 首 100 位合资格客户以推广期内最早开立合资格户口并完成人民币 50,000 元或以上汇款的日期计算，如有超过 100 位合资格客户于同一日完成汇款要求，所有于该日符合汇款要求的合资格客户均可获得奖赏。
6. 本行将根据其纪录决定合资格客户开立户口及汇款可否享有本推广的优惠。如合资格客户的纪录与本行纪录不符，将以本行纪录为准，并视为不可推翻的最终定论。
7. 本推广不适用于跨境理财通—南向通户口的现有客户。
8. 奖赏将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以港币存入合资格客户的合资格户口内。合资格客户必须于奖赏存入时在本行持有效的合资格户口。
9. 每位合资格客户只可参加本推广一次。
10. 只有合资格户口的主要持有人方可参与本推广。
11. 本推广不适用于本行的任何员工。
12. 本行保留对开立户口的最终批核权利。
13. 奖赏将不可交换且不可转让。
14. 合资格客户参加本推广不可涉及任何滥用/违规，否则本行将不会存入任何奖赏，或于存入奖赏后从合资格客户的户口扣除奖赏的等值金额而无须另行通知，及/或采取行动以追讨任何未偿付金额。
15. 本行可修订以上条款及细则及/或更改/终止本推广而无须另行通知。本行的决定为最终定论。
16. 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